

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.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招标文件预公示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.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已由 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代码 2202-331022-04-01-814469 号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于 自筹，招标人 1 为 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，招标人 2 为 湖北恒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。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该工程为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.1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，主要包括光伏设备、变配电设备及电缆管线等，工程地点为三门县建跳镇六敖北塘。

本工程招标范围为：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所有工程。

预算审核价：约为人民币 20414780 元。

计划工期：90 日历天（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）。

质量要求：合格。

3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：

(1) 投标人资质条件：投标人营业执照中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须包含输电、供电、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、维修和试验；电气安装服务等。

(2)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：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并具有类似的光伏电站工程施工管理经验，无在建工程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三门县公共资源交易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anmen.gov.cn/col/col1229610743/index.html>）和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www.zjpubservice.com 上发布。

5、公示意见的回复

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请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 17 时前（节假日除外）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（或邮寄）至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，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873472198@qq.com。联系电话：0576-83325775 联系人：张星星。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、建议书恕不接受。

6、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

1、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，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，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。

2、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，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。

3、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，并附相关依据，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，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，列入不良行为记录。

7.联系方式

招标人 1：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招标人 2：湖北恒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陈泽军

电话：13858606080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：张星星

联系电话：0576-83325775

台州市北部湾区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
湖北恒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浙江省三门县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

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 年 1 月 11 日